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 : <<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研究（第1卷）>>

13位ISBN编号 : 9787802472235

10位ISBN编号 : 7802472237

出版时间 : 2009-1

出版时间 : 知识产权出版社

作者 : 张广良

页数 : 288

版权说明 : 本站所提供之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 : <http://www.tushu007.com>

## 前言

就我而言，知识产权研究是一件有益且有趣的事。于是，它也就自然而然地在我生活中占了很大比重，贯穿了我十余年的知识产权司法审判生涯以及随后的教学科研实践。

多年下来，也就沉淀了些许心得和体会。

首先，知识产权研究重要且迫切。

孟子曰：“徒法不足以自行”，大意是说，光有法而不运用它，法并不能自己运作起来。法的运用和发展离不开对它的实践和研究，古今中外各等法律概莫能外，知识产权法律亦当如此。我国的知识产权制度起步较晚，尽管“用二十余年的时间走完了发达国家数百年的知识产权立法进程”，已经拥有了比较完整的知识产权法律体系，但也只是“比较”而已，我国的知识产权理论体系和法律体系还在不断发展完善当中，有层出不穷的新问题、新观点值得探讨和辨析。正因为如此，知识产权研究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同时，知识产权研究亦是迫切的。

21世纪是知识经济蓬勃兴起、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时代，知识产权已成为许多国家参与全球竞争的国家战略和主要手段，也成为现代企业最重要的经营资源和战略资源。而我国企业开始频繁遭遇“知识产权壁垒”或者“知识产权门”事件，我国政府为了扭转在知识产权竞争方面的被动局面，提升国家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制定了建立创新型国家的战略目标，开始全面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

在这一时代背景下，知识产权研究无论是对于推进知识产权司法及执法实践、完善知识产权法律体系，还是对于实现战略目标、提升国家及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都具有重要意义。

其次，知识产权研究的创新源于何处。

研究贵在求实创新，知识产权研究亦然。

我认为，知识产权研究的创新就在于国际与国情、借鉴与求实、现实与法理等之间的科学结合点。

## 内容概要

《知识产权运用与保护研究（第1卷）》内容集作者近几年思考所得，多年知识产权法官工作经验使作者比较注重结合知识产权原理，对知识产权实务问题尤其是他人尚未涉足的问题进行探究，使该书对该领域的专家、学者、相关研究人员具有相当大的“可借鉴性”和“实用性”。

## 作者简介

张广良，北京大学知识产权法学博士，美国约翰·马歇尔法学院知识产权法学硕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学士，安徽大学文学士，1994年7月至2007年6月，在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工作，历任知识产权审判庭书记员、法官、副庭长、代庭长，研究室主任，审判委员会委员等职。

书籍目录

序言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我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现状研究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国际发展趋势及我国应采取的对策知识产权在先权及其保护知识产权客体研究网络环境下的知识产权纠纷及相关法律问题合同法对我国知识产权司法实践的影响TRIPS协定等知识产权国际公约适用问题研究知情权在我国知识产权诉讼中的保护及完善举证妨碍规则在知识产权诉讼中的适用研究我国确认不侵权之诉及其完善翻译作品著作权问题初探实用艺术作品著作权保护研究民间文学艺术作品著作权保护研究Legal Issues on Unauthorized Distribution of Pirated Works online in China “不计琐细原则”在侵犯著作权案件中的适用研究商标拍卖刍议商标行政案件中是否应采纳新证据商标与字号>中突的司法解决机制商标抢注行为的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制我国专利无效司法审查制度现状、问题及对策——兼议《专利法》第46条的修改外观设计专利新颖性的判断——兼议外观设计专利性判定标准之修改专利侵权诉讼中的专利权力效力抗辩Remedies for Patent Infringement——a Comparative Study of U.S.and Chinese Law专利交易中的欺诈、防范及救济药品独占权的取得和侵权救济

章节摘录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我国知识产权 司法保护现状研究 【摘要】本文以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5周年为背景，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为视角，以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所面临的挑战为切入点，以实证的方法研究了我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现状，以及如何应对“司法终局”对司法能力的挑战、“全方位救济”对司法保护力度的挑战、“适度保护”对司法保护敏锐度的挑战、“透明度原则”对司法裁判行为的挑战等问题。

【关键词】世界贸易组织 知识产权 司法保护TRIPS协定 我国在2001年底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时，知识产权立法已经完全达到了《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TRIPS协定）所规定的标准，否则我国也不可能为世贸组织所接纳。

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我国政府更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措施，不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的力度。

我国知识产权立法已经基本完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历任总干事均称“中国知识产权立法是发展中国家的典范”。

“徒法不足以自行”，一些世贸组织成员对我国保护知识产权不力的指责主要是针对知识产权执法的。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是知识产权执法中的重要环节，我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现状到底如何，是否达到了TRIPS协定的最低要求？

这是人们普遍关注的问题。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